

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实施 与《不扩散核武器条约》有关的保障协定

通过换文废除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缔结的 “保障协定义定书”的协议

《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实施与〈不扩散核武器条约〉有关的保障协定》¹ 议定书² 已于 2017 年 2 月 16 日停止执行。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决定废除该议定书，并已相应通知原子能机构。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原子能机构通过换文废除该议定书的协议于 2021 年 9 月 6 日生效。

¹ 复载于 INFCIRC/622 号文件。

² 称为“小数量议定书”。